

# 「107 年度原住民族語扎根補助計畫」

## 族語保母報名簡章

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7 年 1 月 19 日原民教字第 1060007926 號函辦理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 親屬保母：能說流利原住民族語，且家中有三等親以內 1 足歲以上至 5 歲以下未就讀幼兒園之原住民族籍幼兒。

(二) 一般保母：能說流利原住民族語，且具一般保母資格者(如報名表/一般保母

申請所列條件之一)。

三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2 月 28 日止 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。

四、測驗日期：107 年 3 月 9 日 (星期五)，於 107 年 3 月 7 日前另行電話通知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填妥報名表 (附件一之 1) 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以郵寄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教育文化組(地址: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 2 段 132 號 2 樓)或親送本會教育文化組報名;報名資訊將公告於本會網站。

六、測驗方式：口說與會話，共計 8 分鐘

(一) 自我介紹：2 分鐘；發音正確 5%、語調正確 5%、表達流暢 10%、時間掌握 5%，共 25%。

(二) 委員提問：6 分鐘；答為所問 30%、發音正確 15%、表達流暢 15%、句子完整性 15%，共 75%。

(三) 簡章索取：逕自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網站首頁-最新消息 (<http://www.coia.gov.tw/>)下載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通過口說測驗，並參加原住民族語托育訓練課程 (12 小時) 結業者，始取得族語保母資格。

(二) 具族語保母資格者，收托 1 足歲以上五歲以下未進入幼兒園就讀之原住民族籍幼兒，即可向托育地點所屬直轄市或縣市政府申請族語保母托育獎助：每收托一名原住民族籍幼兒獎助每月新臺幣 3,000 元整，每族語保母每月獎助上限為 2 名幼兒。

(三) 本次遴選族語保母名額為 10 名，最低錄取分數需達 75 分以上，按總分擇優錄取 10 名，並備取 20 名；錄取結果將公告於本會網站。

附件一之 1

### 107 年度原住民族語扎根計畫

#### 族語保母報名表

填寫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出生 年月日	年 月 日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E-mail			
族群別			語言別		
電話	居所電話：		行動電話：		
住址					
教育程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
一般保母 申請(三等 親以外或無 親屬關係 者)	請檢附下列證明文件之一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母人員技術士證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幼兒保育、家政、護理相關學程、科、系、所畢業證書影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托育人員(保母)專業訓練課程結業證書影本。				

預計收托 幼兒	姓名		關係		年齡	
檢附證明 文件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籍謄本影本(證明與收托幼兒具三等親內關係)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檢附父母/監護人同意書					
備註	收托幼兒1足歲計算基準：以報名時日期為準。					

附件一之2

### 父母/監護人同意書

本人\_\_\_\_\_（托育幼兒之父或母或監護人），同意委託  
\_\_\_\_\_於取得原住民族語扎根計畫保母資格後，  
托育幼兒\_\_\_\_\_，身分證統一編號\_\_\_\_\_，民國  
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生。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